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109學年度體育資源班單獨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一、依據：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9年4月6日高市教健字第10931965600號函辦理。

二、目的：

- (一) 提供本市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國小畢業生等運動人才，繼續升學就讀體育資源班之管道，俾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輔導其適性發展，培育運動專業人才。
- (二) 配合本市重點運動發展，建立優秀運動人才銜續培訓之體系。

三、招生對象暨報考資格：

- (一) 新生：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無學區限制）。
- (二) 插班生：國一升國二、國二升國三學生（無學區限制；惟目前就讀本市國中體育班舉重、健力、拔河專長之學生不得報考）。

四、甄選方式暨招生種類、名額：

(一) 招生原則及名額流用規定：

1. 本校109學年度體育資源班招生採免試甄審、術科甄試兩類甄選方式辦理。
2. 名額流用原則：
 - (1) 免試甄審擇優錄取後，若尚有缺額，名額得流用至術科甄試續招考（免試甄審名額流用至術科甄試）。
 - (2) 報考免試甄審之考生得分相同時，倘未超過該種類招生名額，則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術科甄試名額流用至免試甄審）；倘超過該種類招生名額，同分考生們均須參加術科甄試。
 - (3) 術科甄試如總成績相同時，以專長種類測驗分數高者為優先，若專長種類測驗再同分（小數第二位）時，增額錄取，惟不得超過每班法定人數30人之上限。
 - (4) 同招生種類男、女生錄取名額得互相流用。
 - (5) 招生種類報名人數不足額者，名額得流用至本校其他招生種類。

(二) 術科甄試：

術科甄試 招生種類	考試地點	招生名額				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	
		年級	男生	女生	不限	基本體能（30%）	專長種類（70%）
舉重	本校 操場 (舉重館)	一	0	0	3	1. 1分鐘仰臥起坐 (10%) 2. 立定跳遠(10%)	1. 蹲舉（35%） 2. 硬舉（35%）

	本校 操場 (舉重館)	二	0	0	4	1. 1分鐘仰臥起坐 (10%) 2. 立定跳遠(10%) 3. 坐姿體前彎(10%)	1. 蹲舉 (35%) 2. 硬舉 (35%)
		三	0	0	3		
健力	本校 操場 (舉重館)	一	0	0	3	1. 1分鐘仰臥起坐 (10%) 2. 立定跳遠(10%) 3. 坐姿體前彎(10%)	1. 蹲舉 (30%) 2. 硬舉 (30%) 3. 握推 (10%)
		二	0	0	4		
		三	0	0	3		
拔河	本校 操場 (拔河訓練場)	一	0	0	4	1. 1分鐘仰臥起坐 (10%) 2. 立定跳遠(10%) 3. 坐姿體前彎(10%)	1. 高姿20% 2. 中姿30% 3. 低姿20%
		二	0	0	2		
		三	0	0	2		

注意事項：

1. 各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總分100分。
2. 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未達最低標準60分（含）者，不予錄取。
3. 如總成績相同時，以專長種類測驗分數高者為優先，若專長種類測驗再同分（小數第二位）時，增額錄取，惟不得超過每班法定人數30人之上限。
4. 舉重項目：新生備取1名、國一升二備取2名、國二升三備取1名，健力項目：新生備取1名、一升二備取2名、二升三備取1名，拔河項目：新生備取2名、國一升二備取1名、國二升三備取1名

五、報名注意事項：

- (一) 簡章下載方式：請至本校首頁（網址：<http://www.kusjh.kh.edu.tw/>）下載，或洽詢本校學務處體育組（電話：07-5213258*5211）。
- (二) 術科甄試報名日期：**109年4月22日（星期三）至109年4月29日（星期三）（不含假日）**。

(三) 受理報名時間：09:00-16:00。

(四) 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校址：高雄市鼓山區明德路2號。電話：07-5213258*5211）。

(五) 有意報名者，請填具報名表（如附件1）列印後，親自或委託他人（委託書如簡章附件2）至本校報名，並繳驗以下資料：

1. 報名表（正本，應分別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之照片黏貼欄，實貼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各1張）。
2. 報名作業費：新臺幣200元整，既經報名，除不可抗力之因素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3. 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正本驗畢後歸還）。
4. 學力證件：在學證明、畢業證書等足資證明報名資格之文件影本；報考插班生者，應另繳交學生證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5. 家長同意書（附件3）。
6. 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4）。
7. 回郵信封：貼妥32元郵票之限時掛號信封1個，請填寫收信人及地址。

(六)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得免繳報名費，惟須檢附以下文件：

1. 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區（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及戶口名簿影本1份。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各1份（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七) 本校對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附件5），請考生詳細閱讀。

(八) 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並出具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6)如有發燒及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應主動告知監試人員，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配戴後，方得進入考試試場應試。

六、術科甄試日期：109年5月2日（星期六）上午8時30分。請於8時20分提前至本校體育組辦理報到。

七、放榜日期及術科甄試成績複查：

(一) 術科甄試放榜：**109年5月4日（星期一）**。

- (二) 上開錄取名單將於本校首頁（網址：<http://www.kusjh.kh.edu.tw/>）榜示公告，並另行寄發個別書面通知。
- (三) 倘對成績有疑義，請填妥複查成績申請表（附件7），於109年5月5日（星期二）至5月7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1時30分親臨本校學務處體育組辦理成績複查，逾期恕不受理。

八、報到日期及地點：

- (一) 經錄取者，請於109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1時30分，由本人或家長攜帶成績單、錄取報到通知單（附件8）、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1份，正本驗畢歸還）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二) 備取生報到日期由本校另行通知。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簡章經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
- (二) 術科甄試當日如遇天候不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本校得變更考生應試地或順延考試時間，相關變更由本校另行通知考生。
- (三) 考試當天請攜帶准考證以核對身分。
- (四) 考試期間應遵守相關考場規範，除考生、試務相關人員外，不得任意進入考場，俾維護考場秩序。
- (五) 具身心障礙及開放性肺結核、心臟病、氣喘、癲癇症、青蛙腿、脊椎畸形或運動傷害、生理機能無法負擔訓練課程劇烈肢體活動者，建議不宜報考，以免造成學習期間身心上不可抗拒之嚴重傷害。
- (六) 經本甄試未招滿之名額，本校得擇日於109年5月29日（星期五）前辦理續招事宜，相關資訊另行公告於本校首頁（網址：<http://www.kusjh.kh.edu.tw/>）。
- (七) 凡錄取學生必須遵守就讀本校之相關規定，不得藉故不參加專長訓練、比賽及寒暑假集訓；如再報考校內其他特殊班考試錄取者，倘無法兼顧體育班專長訓練課程及競賽，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只能擇一就讀。
- (八) 品行操守不佳，破壞校譽者，或因其他特殊因素不得繼續就讀體育班者，經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決議後，依相關法規輔導轉班或轉回戶籍地之原學區學校就讀，不得異議。
- (九) 倘欲參加插班考，因部分全國性賽事競賽規程設有轉學生限制出賽條款，如有疑慮請逕洽本校學務處了解，審酌是否參加本甄試。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109學年度體育資源班單獨招生甄選入學報名表

☐ 申請免試甄審 (應併填附件2並備妥相關佐證資料)			准考證號碼：	
報考年級	☐ 國一(新生) ☐ 國一升國二(插班生) ☐ 國二升國三(插班生)	報考甄試種類		最近6個月內 二吋照片 黏貼處 (請實貼，照片黏貼請勿出格外，若太大請自行裁剪)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 男 ☐ 女	
畢業學校/就讀學校	市(縣) 區(鄉鎮市) 國(中)小			
聯絡方式	學生電話 (手機)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家長電話 (公) (宅) (手機)			
	戶籍住址：			與考生關係
	通訊住址：			

※注意事項：

1.報名表除准考證號碼欄不填，各欄位請詳實填寫，字體工整清晰。

2.請攜帶：

- (1) 最近6個月內二吋照片照片2張：1張實貼於本報名表、1張背後書寫姓名，交由本校製作准考證使用。
- (2) 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正本驗畢後歸還)。
- (3) 學力證件：在學證明或畢業證書影本；報考插班生繳交學生證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 (4) 運動競賽表現與具體事蹟表(申請免試甄審考生才需繳交)。
- (5) 體育競賽獎狀或證明文件影本(申請免試甄審考生才需繳交，裝訂成A4大小格式1份)。
- (6) 家長同意書、健康聲明切結書(共2份)。
- (7) 回郵信封1個(寄發成績單用，請貼32元限時掛號郵票，填妥收件人及地址)。
- (8) 報名作業費200元(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檢附證明得免收)。

證件審查人		報名費收費人	
-------	--	--------	--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109學年度體育資源班單獨招生
甄試准考證

最近6個月內 二吋照片 黏貼處
(照片請交由學 校黏貼，製作後准 考證後現場核發)

日期	109年5月2日 (星期六)
甄選測驗種類	
報到時間	08:20~08:30
基本體能測驗	08:30~09:30
運動專長測驗	09:30~12:00

【注意事項】

- 一、考生須於規定時間報到。
- 二、考生應攜帶准考證，並於報到時出示；
未攜帶准考證不得應試。
- 三、考生應服從監場人員指導，並按編定號碼入試，違者不予計分。
- 四、考生不得冒名頂替，違者勒令出場，並取消甄試資格。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109學年度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體育資源班招生

委託書

本人_____因事無法親自前來為敝子弟辦理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109學年度國中體育資源班招生

- ☐ 報名
☐ 報到
☐ 分發 (請勾選委託事項)
☐ 複查

特委託_____代為申辦，並接受其申辦結果，無任何疑義。

此 致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委託人(立書人)姓名：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受委託人姓名： (請攜帶身分證明)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與委託人之關係：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

109學年度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體育資源班招生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錄取體育資源班後，為配合運動專長培訓，同意配合下列事項：

- 一、凡錄取學生在學校就讀期間，不得藉故不參加專長訓練、比賽及寒暑假集訓。
- 二、品行操守不佳，破壞校譽者，或因特殊因素不得繼續就讀體育資源班者，本校得依相關法規輔導其轉班或轉回原學區學校就讀。
- 三、經錄取報到後，如再報考校內其他特殊班考試錄取者，學生倘無法兼顧體育資源班正常訓練，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只能擇一選擇就讀。
- 四、經查若有代考或其他不法情節，一律取消錄取資格並追究法律責任。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聯絡電話：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109學年度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體育資源班招生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_____，參加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109學年度體育資源班招生甄選入學，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學校之決定，辦理轉班或轉學，絕無異議。

此 致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

- 一、學生於完成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作為學生身分確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 二、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術科測驗成績資料及考生身分基本資料為限。
- 三、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局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四、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錄取等相關作業，請特別注意。
- 五、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校及教育局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_____參加貴校舉辦之體育班招生入學考試，
確定於109年 月 日（考試當日前14日）以後未曾前往衛生福利部疾病
管制局公告之二級以上流行地區，亦非屬衛生福利部須「居家隔離」及
「居家檢疫」之對象，倘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上責任。

此致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考生：_____（簽章）

監護人：_____（簽章）

109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招生入學考試 防疫因應注意事項

一、考試防疫措施處理原則

(一) 試場環境通風與消毒

1. 打開門窗，確保試場通風良好。
2. 試場人數安排，避免有擁擠之情形(以35人以下為原則)。
3. 試場需全數以酒精或稀釋漂白水消毒。
4. 間隔較長之休息時間(如午休時間)，試場可視實際需求再次消毒。
5. 試場預備酒精或消毒器具，提供工作人員及考生清潔使用。
6. 術科測驗應於每次施測後，以酒精或稀釋漂白水將接觸性測驗器材(如:施測用球…等)再次消毒。
7. 考試結束後，全數試場再次消毒。

(二) 考生旅遊史應事前主動通報

1. 事前請考生主動通報旅遊史：事先通知考生，在考試當日前14 天內，有二級流行地區(二級流行地區，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最新資料為準 <https://www.cdc.gov.tw/>) 或中港澳的旅遊史，應主動通報。若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請配合留在家中，不得應試；若為健康追蹤及自主健康管理者，則應至隔離考場並全程配戴口罩應試。
2. 考試當日提醒：考試當日請學校張貼宣導公告，提醒考生應主動通報旅遊史。

(三) 健康管理

1. 體溫量測：於考試當日準備額溫槍等體溫量測器材，供考生量測體溫；試務工作人員則皆需量測體溫。(體溫之標準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為準)
2. 健康狀況說明及管理：
 - (1) 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並出具健康聲明切結書(範本如附件一)如有發燒及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應主動告知監試人員，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配戴後，方得進入考試試場應試。
 - (2) 學校協助考生量測體溫時，如遇學生有發燒情形，應詢問其旅遊史及有無呼吸道及腹瀉等症狀，並協助適當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
3. 健康工作人員及考生無需隨時配戴口罩。

(四) 隔離措施：

1. 掌握工作人員健康狀況及旅遊史，如有考試當日前 14 天內至二級流行地區或中港澳的旅遊史，請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不能擔任試務工作人員並安排其他人員替代。
2. 請考生主動通報旅遊史，如考試當日前 14 天內有二級流行地區或中港澳的旅遊史，且正在進行健康追蹤或自主健康管理者，請配合學校安排至隔離試場應試。
3. 設置隔離試場；考試當日應依試場規則及實際需求，啟用隔離試場。
4. 考試期間，如有考生發燒或咳嗽等呼吸道不適症狀，應詢問考生意願，並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協助就醫或至隔離試場應試。
5. 陪同考試之人員或家長休息區，規劃於室外通風處。

(五) 醫療支援：

1. 學校醫護人員留意工作人員及考生身體狀況，協助處理考生突發傷病。
2. 監試人員全程留意考生身體狀況。
3. 準備消毒及備用口罩等防疫物質。

二、其他注意事項：

(一) 招生簡章或准考證加註注意事項：

1. 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請考生提前到達考場。

2. 若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請配合留在家中，不得應試，且無補考措施。
- (二) 請監試人員與考生保持適當距離，且於考試開始前打開門窗注意環境通風。
- (三) 將依本防疫計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以及試場規則辦理招生考試。

三、疫情因應措施：

- (一) 中央政府未宣布停止各招生管道辦理各項試務作業前，乃依照原定日程辦理試務，如遇緊急狀況將於網站對外發佈應因措施並通知相關單位。
- (二) 滯留海外之本國籍學生或經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列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於報名期間如無法親自繳交書面報名資料者，可暫以委託、傳真、E-mail 等方式替代，但考試當日仍需親自到場應考。
- (三) 試務工作人員之安排，預排定多組備用人員，作為應變之用。
- (四) 如遇部分學校停課時，將視停課之學校數，在不影響學生考試權益下配合調整考試命題範圍。

109學年度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體育資源班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109年 月 日

准考證編號：		姓名：	電話：
申請複查：成績單正本隨本表附上			
項 目	基本體能	專長項目	總成績
原成績			
複查成績			
處理結果			

第一聯：本聯由學校留存

申請日期：109年 月 日

准考證編號：		姓名：	電話：
申請複查：成績單正本隨本表附上			
項 目	基本體能	專長項目	總成績
原成績			
複查成績			
處理結果			

第二聯：本聯由考生收執

注意事項：

- 請於**109年5月5日（星期二）至5月7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1時30分親臨本校學務處體育組辦理複查，免手續費，逾時逾期不予受理。
- 准考證編號應填寫清楚，正副兩表不可截開，正副兩表所填之內容應相同，如有不同以正表為準。

109學年度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體育資源班招生成績通知單

准考證號碼：

考生姓名：

報考種類：

項 目	基本體能測驗 分數 (○%)	運動專長測驗 分數 (○%)	總成績	最低錄取分數
分 數				
是否 錄取				

-----沿虛線撕下-----

109學年度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國中部)

體育資源班招生報到通知單

台端 ○○○ 錄取本校109學年度體育資源班，請持本錄取報到通知單，依下列規定至本校辦理報到。

- 一、 報到時間：109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1時30分。
- 二、 報到地點：本校教務處。
- 三、 攜帶證件：錄取報到通知單、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及影本1份，正本驗畢歸還）。
- 四、 逾期未報到者由備取生依序遞補。